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
承辦人：王志立
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236
傳真：02-23894822
電子信箱：ppd020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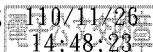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藝視字第1101000109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110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得獎名單，業公告於本館比賽專屬網站(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>)最新消息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0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館將於110年11月29日至12月1日進行優等以下作品退件作業，請各縣市依比賽要點所列日期至郵政博物館(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45號6樓)辦理退件；惟離島作品，本館將另委請廠商寄送退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 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

第1頁，共1頁

1100066135 110/11/26

裝

訂

線